

明 史

●卷一百十 表第十一

◎宰辅年表二

(略)

●卷一百十一 表第十二

◎七卿年表一

(略)

●卷一百十二 表第十三

◎七卿年表二

(略)

●卷一百十三 列传第一

◎后妃

明太祖鉴前代女祸，立纲陈纪，首严内教。洪武元年，命儒臣修女诫，谕翰林学士朱升曰：“治天下者，正家为先。正家之道，始于谨夫妇。后妃虽母仪天下，然不可俾预政事。至于嫔嬙之属，不过备职事，侍巾栉；恩宠或过，则骄恣犯分，上下失序。历代宫闱，政由内出，鲜不为祸。惟明主能察于未然，下此多有所惑。卿等其纂女诫及古贤妃事可为法者，使后世子孙知所持守。”升等乃编录上之。

五年六月，命礼臣议宫官女职之制。礼臣上言：“周制，后宫设内官以赞内治。汉设内官一十四等，凡数百人。唐设六局二十四司，官凡一百九十人，女史五十余人，皆选良家女充之。”帝以所设过多，命重加裁定。于是折衷曩制，立六局一司。局曰尚宫、尚仪、尚服、尚食、尚寝、尚功，司曰宫正，秩皆正六品。每局领四司，其属二十有四，而尚宫总行六局之事。戒令责罚，则宫正掌之。官七十五人，女史十八人，视唐减

百四十余人，凡以服劳宫寝、祇勤典守而已。诸妃位号亦惟取贤、淑、庄、敬、惠、顺、康、宁为称，闺房雍肃，旨寓深远。又命工部制红牌，镌戒谕后妃之词，悬于宫中。牌用铁，字饰以金。复著令典，自后妃以下至嫔御女史，巨细衣食之费，金银币帛、器用百物之供，皆自尚宫取旨，牒内使监覆奏，移部臣取给焉。若尚宫不及奏，内使监不覆奏，而辄领于部者，论死。或以私书出外，罪亦如之。宫嫔以下有疾，医者不得入宫，以证取药。何其慎也！是以终明之代，宫壺肃清，论者谓其家法之善，超轶汉、唐。

爰自孝慈以迄愍后，考厥族里，次其世代，虽所遇不齐，显晦异致，而凡居正号者并列于篇。其妃嫔有事实者，亦附见焉。

○后妃一

太祖孝慈高皇后 孙贵妃 李淑妃 郭宁妃惠帝马皇后成祖仁孝徐皇后 王贵妃 权贤妃仁宗诚孝张皇后宣宗恭让胡皇后 孝恭孙皇后 吴贤妃 郭嫔英宗孝庄钱皇后 孝肃周太后景帝汪废后肃孝杭皇后宪宗吴废后

孝贞王皇后 孝穆纪太后 孝惠邵太后 万贵妃

太祖孝慈高皇后马氏，宿州人。父马公，母郑媼，早卒。马公素善郭子兴，遂以后托子兴。马公卒，子兴育之如己女。子兴奇太祖，以后归焉。

后仁慈有智鉴，好书史。太祖有劄记，辄命后掌之，仓卒未尝忘。子兴尝信谗，疑太祖。后善事其妻，嫌隙得释。太祖既克太平，后率将士妻妾渡江。及居江宁，吴、汉接境，战无虚日，亲缉甲士衣鞋佐军。陈友谅寇龙湾，太祖率师御之，后尽发宫中金帛犒士。尝语太祖，定天下以不杀人为本。太祖善之。

洪武元年正月，太祖即帝位，册为皇后。初，后从帝军中，值岁大歉，帝又为郭氏所疑，尝乏食。后窃炊饼，怀以进，肉为焦。居常贮糗糒脯脩供帝，无所乏绝，而已不宿饱。及贵，帝比之“芜葵豆粥”，“滹沱麦饭”，每对群臣述后贤，同于唐长孙皇后。退以语后。后曰：“妾闻夫妇相保易，君臣相保难。陛下不忘妾同贫贱，愿无忘群臣同艰难。且妾何敢比长孙皇后也！”

后勤于内治，暇则讲求古训。告六宫，以宋多贤后，命女史录其家法，朝夕省览。或言宋过仁厚，后曰：“过仁厚，不愈于刻薄乎？”一日，问女史：“黄老何教也，而窦太后好之？”女史曰：“清净无为为本。若绝仁弃义，民复教慈，是其教矣。”后曰：“孝慈即仁义也，讵有绝仁义而为孝慈者哉？”后尝诵《小学》，求帝表章焉。

帝前殿决事，或震怒，后伺帝还宫，辄随事微谏。虽帝性严，然为缓刑戮者数矣。参军郭景祥守和州，人言其子持槊欲杀父，帝将诛之。后曰：“景祥止一子，人言或不实，杀之恐绝其后。”帝廉之，果枉。李文忠守严州，杨宪诬其不法，帝欲召还。后曰：“严，敌境也，轻易将不宜。且文忠素贤，宪言讵可信？”帝遂已。文忠后卒有功。学士宋濂坐孙慎罪，逮至，论死，后谏曰：“民家为子弟延师，尚以礼全终始，况天子乎？且濂家居，必不知情。”帝不听。会后侍帝食，不御酒肉。帝问故。对曰：“妾为宋先生作福事也。”帝恻然，投箸起。明日赦濂，安置茂州。吴兴富民沈秀

者，助筑都城三之一，又请犒军。帝怒曰：“匹夫犒天子军，乱民也，宜诛。”后谏曰：“妾闻法者，诛不法也，非以诛不祥。民富敌国，民自不祥。不祥之民，天将灾之，陛下何诛焉！”乃释秀，戍云南。帝尝令重囚筑城。后曰：“赎罪罚役，国家至恩。但疲囚加役，恐仍不免死亡。”帝乃悉赦之。帝尝怒责宫人，后亦佯怒，令执付宫正司议罪。帝曰：“何为？”后曰：“帝王不以喜怒加刑赏。当陛下怒时，恐有畸重。付宫正，则酌其平矣。即陛下论人罪亦诏有司耳。”

一日，问帝：“今天下民安乎？”帝曰：“此非尔所宜问也。”后曰：“陛下天下父，妾辱天下母，子之安否，何可不问！”遇岁旱，辄率宫人蔬食，助祈祷；岁凶，则设麦饭野羹。帝或告以振恤。后曰：“振恤不如蓄积之先备也。”奏事官朝散，会食廷中，后命中官取饮食亲尝之。味弗甘，遂启帝曰：“人主自奉欲薄，养贤宜厚。”帝为饬光禄官。帝幸太学还，后问生徒几何，帝曰：“数千。”后曰：“人才众矣。诸生有廩食，妻子将何所仰给？”于是立红板仓，积粮赐其家。太学生

家粮自后始。诸将克元都，俘宝玉至。后曰：“元有是而不能守，意者帝王自有宝欤。”帝曰：“朕知后谓得贤为宝耳。”后拜谢曰：“诚如陛下言。妾与陛下起贫贱，至今日，恒恐骄纵生于奢侈，危亡起于细微，故愿得贤人共理天下。”又曰：“法屡更必弊，法弊则奸生；民数扰必困，民困则乱生。”帝叹曰：“至言也。”命女史书之册。其规正，类如此。

帝每御膳，后皆躬自省视。平居服大练浣濯之衣，虽敝不忍易。闻元世祖后煮故弓弦事，亦命取练织为衾裯，以赐高年茆独。余帛纛丝，缉成衣裳，赐诸王妃公主，使知天桑艰难。妃嫔宫人被宠有子者，厚待之。命妇入朝，待之如家人礼。帝欲访后族人官之，后谢曰：“爵禄私外家，非法。”力辞而止。然言及父母早卒，辄悲哀流涕。帝封马公徐王，郑媼为王夫人，修墓置庙焉。

洪武十五年八月寝疾。群臣请祷祀，求良医。后谓帝曰：“死生，命也，祷祀何益！且医何能活人！使服药不效，得毋以妾故而罪诸医乎？”疾亟，帝问所欲言。

曰：“愿陛下求贤纳谏，慎终如始，子孙皆贤，臣民得所而已。”是月丙戌崩，年五十一。帝恸哭，遂不复立后。是年九月庚午葬孝陵，谥曰孝慈皇后。宫人思之，作歌曰：“我后圣慈，化行家邦。抚我育我，怀德难忘。怀德难忘，于万斯年。毖彼下泉，悠悠苍天。”永乐元年上尊谥曰孝慈昭宪至仁文德承天顺圣高皇后。嘉靖十七年加上尊谥曰孝慈贞化哲顺仁徽成天育圣至德高皇后。

成穆贵妃孙氏，陈州人。元末兵乱，妃父母俱亡，从仲兄蕃避兵扬州。青军陷城，元帅马世熊得之，育为义女。年十八，太祖纳焉。及即位，册封贵妃，位众妃上。洪武七年九月薨，年三十有二。帝以妃无子，命周王橚行慈母服三年，东宫、诸王皆期。敕儒臣作《孝慈录》。庶子为生母服三年，众子为庶母期，自妃始。葬褚冈。赐兄瑛田租三百石，岁供礼。后附葬孝陵。

淑妃李氏，寿州人。父杰，洪武初，以广武卫指挥北征，卒于阵。十七年九月，孝慈皇后服除，册封淑

妃，摄六宫事。未几，薨。

宁妃郭氏，濠人郭山甫女。山甫善相人。太祖微时过其家，山甫相之，大惊曰：“公相贵不可言。”因谓诸子兴、英曰：“吾相汝曹皆可封侯者以此。”亟遣从渡江，并遣妃侍太祖。后封宁妃。李淑妃薨，妃摄六宫事。山甫累赠营国公，兴、英皆以功封侯，自有传。

惠帝皇后马氏，光禄少卿全女也。洪武二十八年册为皇太孙妃。建文元年二月册为皇后。四年六月，城陷，崩于火。

成祖仁孝皇后徐氏，中山王达长女也。幼贞静，好读书，称女诸生。太祖闻后贤淑，召达谓曰：“朕与卿，布衣交也。古君臣相契者，率为婚姻。卿有令女，其以朕子棣配焉。”达顿首谢。

洪武九年，册为燕王妃。高皇后深爱之。从王之藩，居孝慈高皇后丧三年，蔬食如礼。高皇后遗言可诵者，后一一举之不遗。

靖难兵起，王袭大宁，李景隆乘间进围北平。时

仁宗以世子居守，凡部分备御，多禀命于后。景隆攻城急，城中兵少，后激劝将校士民妻，皆授甲登陴拒守，城卒以全。

王即帝位，册为皇后。言：“南北每年战斗，兵民疲敝，宜与休息。”又言：“当世贤才皆高皇帝所遗，陛下不宜以新旧间。”又言：“帝尧施仁自亲始。”帝辄嘉纳焉。初，后弟增寿常以国情输之燕，为惠帝所诛，至是欲赠爵，后力言不可。帝不听，竟封定国公，命其子景昌袭，乃以告后。后曰：“非妾志也。”终弗谢。尝言汉、赵二王性不顺，官僚宜择廷臣兼署之。一日，问：“陛下谁与图治者？”帝曰：“六卿理政务，翰林职论思。”后因请悉召见其命妇，赐冠服钞币。谕曰：“妇之事夫，奚止馈食衣服而已，必有助焉。朋友之言，有从有违，夫妇之言，婉顺易入。吾旦夕侍上，惟以生民为念，汝曹勉之。”尝采《女宪》、《女诫》作《内训》二十篇，又类编古人嘉言善行，作《劝善书》，颁行天下。

永乐五年七月，疾革，惟劝帝爱惜百姓，广求贤才

，恩礼宗室，毋骄畜外家。又告皇太子：“曩者北平将校妻为我荷戈城守，恨未获随皇帝北巡，一赉恤之也。”是月乙卯崩，年四十有六。帝悲恻，为荐大斋于灵谷、天禧二寺，听群臣致祭，光禄为具物。十月甲午，谥曰仁孝皇后。七年营寿陵于昌平之天寿山，又四年而陵成，以后葬焉，即长陵也。帝亦不复立后。仁宗即位，上尊谥曰仁孝慈懿诚明庄献配天齐圣文皇后，祔太庙。

昭献贵妃王氏，苏州人。永乐七年封贵妃。妃有贤德，事仁孝皇后恭谨，为帝所重。帝晚年多急怒。妃曲为调护，自太子诸王公主以下皆倚赖焉。十八年七月薨，礼视太祖成穆孙贵妃。

恭献贤妃权氏，朝鲜人。永乐时，朝鲜贡女充掖庭，妃与焉。姿质秣农粹，善吹玉箫。帝爱怜之。七年封贤妃，命其父永均为光禄卿。明年十月侍帝北征。凯还，薨于临城，葬峰县。

仁宗诚孝皇后张氏，永城人。父麒以女贵，追封彭城伯，具《外戚传》。洪武二十八年封燕世子妃。永

乐二年封皇太子妃。仁宗立，册为皇后。宣宗即位，尊为皇太后。英宗即位，尊为太皇太后。

后始为太子妃，操妇道至谨，雅得成祖及仁孝皇后欢。太子数为汉、赵二王所间，体肥硕不能骑射。成祖恚，至减太子宫膳，濒易者屡矣，卒以后故得不废。及立为后，中外政事，莫不周知。

宣德初，军国大议多禀听裁决。是时海内宁泰，帝入奉起居，出奉游宴，四方贡献，虽微物必先上皇太后。两宫慈孝闻天下。三年，太后游西苑，皇后皇妃侍，帝亲掖輿登万岁山，奉觞上寿，献诗颂德。又明年谒长、献二陵，帝亲[Z117]鞚骑导。至河桥，下马扶辇。畿民夹道拜观，陵旁老稚皆山呼拜迎。太后顾曰：“百姓戴君，以能安之耳，皇帝宜重念。”及还，过农家，召老妇问生业，赐钞币。有献蔬食酒浆者，取以赐帝，曰：“此田家味也。”从臣英国公张辅，尚书蹇义，大学士杨士奇、杨荣、金幼孜、杨溥请见行殿。太后慰劳之，且曰：“尔等先朝旧人，勉辅嗣君。”他日，帝谓士奇曰：“皇太后谒陵还，道汝辈行事甚习。言

辅，武臣也，达大义。义重厚小心，第寡断。汝克正，言无避忤，先帝或数不乐，然终从汝，以不败事。又有三事，时悔不从也。”太后遇外家严，弟升至淳谨，然不许预议国事。

宣宗崩，英宗方九岁，宫中讹言将召立襄王矣。太后趣召诸大臣至乾清宫，指太子泣曰：“此新天子也。”君臣呼万岁，浮言乃息。大臣请太后垂帘听政，太后曰：“毋坏祖宗法。第悉罢一切不急务。”时时勸帝向学，委任股肱，以故王振虽宠于帝，终太后世不敢专大政。

。 正统七年十月崩。当大渐，召士奇、溥入，命中官问国家尚有何大事未办者。士奇举三事。一谓建庶人虽亡，当修实录。一谓太宗诏有收方孝孺诸臣遗书者死，宜弛其禁。其三未及奏上，而太后已崩。遗诏勉大臣佐帝惇行仁政，语甚淳笃。上尊谥曰诚孝恭肃明德弘仁顺天启圣昭皇后，合葬献陵，祔太庙。

宣宗恭让皇后胡氏，名善祥，济宁人。永乐十五年选为皇太孙妃。已，为皇太子妃。宣宗即位，立为皇

后。时孙贵妃有宠，后未有子，又善病。三年春，帝令后上表辞位，乃退居长安宫，赐号静慈仙师，而册贵妃为后。诸大臣张辅、蹇义、夏原吉、杨士奇、杨荣等不能争。张太后悯后贤，常召居清宁宫。内廷朝宴，命居孙后上。孙后常怏怏。正统七年十月，太皇太后崩，后痛哭不已，逾年亦崩，用嫔御礼葬金山。

后无过被废，天下闻而怜之。宣宗后亦悔。尝自解曰：“此朕少年事。”天顺六年，孙太后崩，钱皇后为英宗言：“后贤而无罪，废为仙师。其没也，人畏太后，殓葬皆不如礼。”因劝复其位号。英宗问大学士李贤。贤对曰：“陛下此心，天地鬼神实临之。然臣以陵寝、享殿、神主俱宜如奉先殿式，庶称陛下明孝。”七年闰七月，上尊谥曰恭让诚顺康穆静慈章皇后，修陵寝，不祔庙。

宣宗孝恭皇后孙氏，邹平人。幼有美色。父忠，永城县主簿也。诚孝皇后母彭城伯夫人，故永城人，时时入禁中，言忠有贤女，遂得入宫。方十余岁，成祖命诚孝后育之。已而宣宗婚，诏选济宁胡氏为妃，而